



第五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39

海洋法

秘书长的报告

更正

1. 第98段

在段末的圆括号之前插入以下一句:

土耳其坚称,该国的条例完全符合据它认为更加严格的海事组织规则和条例;它还援引了关于废物越界转移的《巴塞尔公约》。

2. 第99段

第二和第三句改为:

海事组织的《规则和建议》只是最近于1994年11月24日才开始执行,因此现在就确定在执行上遇到任何重大困难,还为时过早。值得指出的是,最近对《海上人命安全公约》第五章作出的关于强制性船只航道安排和报告制度的修正以及相应地对《船只航道安排总规定》作出的修正所引起的法律方面的变化,可能会有助于海事组织的《规则和建议》将来的进一步发展。

3. 第100段

全段改为:

100. 几个代表团就这个问题的不同方面作了列入记录的发言,包括主张和反对过境通行制度适用于有关海峡的发言。⁷⁶

4. 尾注75,第1行

将海事组织文件MSC 65/25,第19.5-19.7段改为海事组织文件MSC 65/25,第19.16和19.17段。

5. 尾注76

在尾注末尾添加以下一句:

土耳其对此项指控和所引的数字提出质疑,并表示,如海事组织规则第1.2和1.3条所规定,为了安全理由,延误是无法避免的,这种交通管理规则是必要的预防措施,目的是确保所有海上交通的安全,和确保交通流动的安全和秩序(见海事组织文件MSC 65/25/Add.2,附件38)。
